

证券代码：834090

证券简称：兴达泡塑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1日，书面或邮件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华啸威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表决过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董事会 2017 年工作进行回顾并对 2018 年工作作出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管理层 2018 年工作进行回顾并对 2019 年工作作出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18 年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进行回顾，并对相关财务指标作出解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19 年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进行预计，并对相关工作作出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中喜审字【2019】第 0768 号标

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.48 亿元，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.12 亿元。

考虑到 2019 年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，且宏观层面流动性将继续维持中性偏紧状态，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编制了本公司 2018 年度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兴达泡塑：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及《兴达泡塑：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以双方签署的正式聘用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，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，公司对 2018 年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兴达泡塑：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应当每年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，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